



大会
第六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26
建设和平委员会的报告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二年

2007年5月30日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给大会主席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谨转递建设和平委员会 2007 年 4 月 9 日至 15 日访问布隆迪的报告 (PBC/1/BDI/2)。

安全理事会主席在 2006 年 6 月 21 日的信中，请建设和平委员会就布隆迪和塞拉利昂局势提出意见。在其关于布隆迪之行的报告中，委员会尤其概述了在达到维持和平优先目标方面存在的不足。这些不足继续妨碍布隆迪的长期发展。报告还着重指出了该国在努力实现可持续和平方面的重大进展。

建设和平委员会访问团的目的是掌握布隆迪局势的第一手资料，评估建设和平工作所遇到的挑战；与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方讨论建设和平优先领域中的不足；商定制定建设和平综合战略；把建设和平委员会的主要原则和宗旨传达给实地各利益攸关方。

访问团确定了建设和平方面的若干优先事项，特别是执行 2006 年与解放党-民解力量达成的停火协定；建立过渡时期司法机制，巩固包容性的参与式治理；确保民间社会全面参与；需要追加资源，以便在所有部门的优先领域执行重要的干预措施；需要在所有部门建设国家能力；需要确保所有人享有基本社会和经济权利，特别是弱势妇女和青年的权利，使所有人都能有效参与优先领域的建设和平努力。

访问团还注意到，布隆迪政府在国际社会的支持下，采取了一些措施，以解决尚存的棘手问题。为了确保建设和平委员会与布隆迪的协作能强化巩固和平努力，布隆迪政府和委员会商定制订一个战略框架，作为中期合作框架。该战略框



架将成为相互负责的框架，并且将检验政府及其合作伙伴在寻求可持续和平过程中作出的承诺和采取的行动。

大会和安全理事会对该战略框架制定和实施工作的支持，将是取得成功的关键。大会和安理会不妨呼吁所有利益攸关方，包括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以及各国际合作伙伴，全面参与制定和及时实施该战略框架。

2007年5月24日和25日举行的圆桌会议标志着该国历史上的一个重要里程碑，为国际社会提供了一个机会，借以重申承诺支持布隆迪的复兴、重建和发展。有关方面尽了最大努力，鼓励布隆迪境内所有利益攸关方共同参与。圆桌会议取得了圆满结果。

委员会第一次实地访问工作的完成标志着它在所从事活动的国家境内为确保可持续和平而开展的工作进入了一个新阶段，包括制定建设和平综合战略，此外还提供了一个机会，使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成员能够了解各方面发展和迄今取得进展的最新情况。

随着我们开始着手起草建设和平委员会的第一份年度报告，我要向你保证，我们承诺随时向大会、安全理事会以及联合国其他机构通报我们的讨论情况。

请将此信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26 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

伊斯梅尔·阿布拉昂·加斯帕尔·马丁斯(签名)
